

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现实困境与路径思考

——基于抚州的调研分析

池升明 彭杏龙

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也是夯实乡村振兴物质基础的必然要求。近年来，江西省抚州市乡村产业发展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产业竞争力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乡村产业发展整体规划制定等方面仍面临不容忽视的现实困境。下一步应做大做强特色产业，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统一规划意识，增强广大村民的内生动力。

乡村振兴战略是关系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全局性、历史性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乡村振兴，关键是产业要振兴。”开启乡村振兴的新征程后，江西省抚州市第五次党代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进一步提出乡村振兴要统筹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促进抚州乡村产业振兴擘画了蓝图、吹响了号角、提供了机遇。总体上来说，目前抚州在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上取得了很多成效，但同时仍面临着不少现实困境，需要下大力气予以解决。

当前抚州推进乡村产业振兴面临的现实困境

1、整体规划不够好

目前，抚州市乡村产业虽然已实现“从无到有”，但是离实现“从有到优”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一是产业发展思路不够清晰。一些村委会在发展产

业的过程中，盲目跟风、千村一品，没有根据本乡镇各村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因地制宜地制定乡村产业发展长远规划，导致产业发展缺乏可持续性。比如，调研中发现，一些村委会盲目跟风发展种养殖业，导致出现了桔子、鸡鸭严重滞销的问题。

二是村级集体经济规模偏小。2021年，抚州市1810个行政村中，其中只有186个村村级集体经济年经营收入超过50万元，村级集体经济年经营收入超过100万元的村只有49个，而很多村村级集体经济年经营收入只超过10万元，村级集体经济规模还需进一步发展壮大。

三是产业结构不够优化。据调研，抚州一些乡镇以种养殖业为代表的第一产业发展有余，但是以农产品精深加工为代表的第二产业、以乡村休闲观光旅游为代表的第三产业发展不足，甚至有的乡镇目前根本就没有发展第二、第三产业。

2、资金投入不够多

正所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发展乡村产业需要大量的资金充当后盾。然而，当前资金瓶颈仍是制约抚州乡村产业可持续性发展的首位因素。

一是财政资金投入不足。虽然全市各级财政每年为乡村产业发展安排了相应资金，但是与抚州市乡村产业发展的资金需求相比，依然存在较大缺口。

二是金融机构借贷较为困难。乡村产业发展信贷资金供给渠道较为狭窄、银行借贷门槛偏高、贷款额度偏小、贷款期限较短，部分金融机构出于规避风险的考虑，甚至存在惜贷现象。

三是多元化投资机制不健全。政策引导不够，社会资金投入的积极性不高、投资不多。



乡村振兴战略是关系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全局性、历史性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